

证券代码：837977

证券简称：宇脉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1月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2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秋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设立上海分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提议设立上海分公司，分公司的设立符合公司战略和经营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和完善公司管理体系，使公司适应市场变化及公

司的发展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；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设立山东分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提议设立山东分公司，分公司的设立符合公司战略和经营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和完善公司管理体系，使公司适应市场变化及公司的发展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；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设立陕西分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提议设立陕西分公司，分公司的设立符合公司战略和经营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和完善公司管理体系，使公司适应市场变化及公司的发展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；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

殊普通合伙) 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；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，现提议召开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；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7 日